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ED ORIEN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駿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5樓2524-2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處理下列事務：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追認、確認及批准買賣合同（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1日之通函，註有「A」字之買賣合同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條款及條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其實施；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執行及採取一切可能對完成買賣合同及／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或適宜之步驟以及進行任何及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任何有關及／或據此擬訂立之其他文件或進行任何其他有關事項。」

代表董事會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雪松

香港，2018年9月11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及（如董事會要求）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股東於呈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4. 倘屬任何股份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作出之投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將不獲接納。
5. 股東特別大會之任何投票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刊載於GEM及本公司網站。
6.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steedoriental.com.hk)。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雪松女士及薛兆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丁洪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圍先生、董萍女士及朱達先生。

本通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自刊發之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steedoriental.com.hk內。